

证券代码：300234

证券简称：开尔新材

公告编号：2019-117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开尔新材”）2019 年 1-9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18.98 万元，创同期历史新高；

2、2018 年下半年以来，受益于主营业务（地铁、隧道类等空间装饰）市场需求的放量增长，节能环保类业务电厂脱硫脱硝改造更换周期持续以及非电行业超低排放改造等政策要求，整体市场呈现明显回暖趋势，公司抓住机遇，凭借行业先发、领先工艺技术、多年积累的品牌美誉度及丰硕行业经验等核心竞争优势，订单量迅猛增长且突破近年水平，产品产销量双双齐升，主营业务呈现较快增长态势，后续随着各项目执行的持续推进，收入、效益还将持续体现，此外以前年度外延式拓展投资效益亦逐步释放，公司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原因及相关规定

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 13.1.1 条第（一）项“上市公司最近三年连续亏损（以最近三年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披露的当年经审计净利润为依据），深交所可以决定暂停其股票上市”的规定，若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亏损，深交所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

若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亏损，则根据《上市规则》第 13.1.6 条规定，公司股票将自公司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之日起停牌，深交所将于公司股票停牌后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根据《上市规则》第 13.1.2 条第（一）项的规定，上市公司连续两年亏损的，在披露其后首个半年度报告时，应当首次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之后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直至暂停上市风险消除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

二、董事会已采取和将采取的措施

针对近两年业绩亏损状况，2019 年以来，公司多措并举，积极改善、提升经营状况，具体措施如下：

1、主营业务契合行业发展契机，订单与业绩创同期历史新高，2019 年以来，公司深入贯彻“推动绿色建筑，构建环保中国”的理念，牢记初心使命，强化责任担当，围绕全年“创量增收”的目标，抓住行业发展的大机遇，坚定立足主业，大力推进三大主营业务，积极优化产能，坚持技术创新，促进工艺优化、改进，持续降本增效，实现了产销量的大幅提升，2019 年前三季度经营业绩创同期历史新高。

2019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326.4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254.64%，实现营业利润 10,892.8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5403.59%，实现利润总额 10,909.4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5088.9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18.9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4638.59%。

2019 年以来，公司已披露的中标或签订的重大合同（单笔标的金额达 3,000 万元或公司认为拟将产生重大影响的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状态	金额	披露日
1	上海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装饰安装材料供应搪瓷钢板（封浜站（含）~ 桂桥路站（含））项目	见注	4,584.82	2019 年 4 月 22 日

2	台二发电风粉在线监测与调整改造采购合同	签订	1,444.00	2019 年 9 月 10 日
3	浙能镇海电厂燃煤机组搬迁改造项目厂外热网配套工程 EPC 总承包预制成品保温管及相关附件	签订	5,732.41	2019 年 11 月 19 日
4	坂银通道工程隧道墙面装饰材料采购及安装	签订	4,180.28	2019 年 11 月 8 日
合 计		--	15,941.51	--

注：上表中“上海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装饰安装材料供应搪瓷钢板（封浜站（含）~ 桂桥路站（含））项目”采取“甲定乙供”方式，招标人上海轨道交通十四号线发展有限公司确定公司为材料供应商后，由各施工单位与公司签署具体供货合同。

2、公司将时刻保持紧迫性，深度挖掘产能潜力，强化项目管理，提高项目运行效率，重点做好降本增效、应收账款管理等工作，增厚产品毛利率水平。同时加强往年应收账款的跟催和管理，多渠道回笼资金，为生产经营提供资金保障；

3、梳理、优化内部结构，计划对部分效益不佳的子公司、部门进行优化整合，精兵简政，降本增效，加强内控管理，规范运作，促进各项业务高效运转，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公司运营成果；

4、在努力做好主业的同时，根据市场情况和自身发展的实际需要，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计划在行业上游及其他业务积极拓展，寻求创新经营模式，采取战略投资与财务投资并行的多种模式，开展投资并购，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2018 年，公司通过杭州义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义通投资”）参股了江西祥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盛环保”），自公司投资以来该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行业地位不断提升，业绩体现符合投资预期。2019 年 9 月 9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将义通投资所持有的祥盛环保 25%的股权转让给浙江华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9 年 11 月 18 日，义通投资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收购意向书》，义通投资拟将其所持有的全部祥盛环保 25%的股权转让给浙江华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指定的第三方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该交易若顺利实现将有利于盘活公司资金，实现公司整

体利益最大化。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9 月 9 日、1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杭州义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售其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0）及《关于杭州义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售其参股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15）。

2019 年 5 月，公司参股了上海舜华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华新能源”），该公司为加氢站投资建设领域的标杆性企业，在氢能技术领域已深耕 15 载。随后，2019 年 8 月，公司与舜华新能源及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浙江浙能舜华新能源装备制造项目投资合作意向书》，拟合资设立新能源装备公司开发油、氢、电综合能源站核心装备，用于配套建设综合能源站核心装备及系统生产项目，旨在构建先进、清洁、安全、高效的氢能源产业生态系统。该次投资是公司继增资舜华新能源后在氢能源领域的进一步深入布局，与浙能投资的合作标志着公司在氢能源产业发展中开始迈出实质性的一步。氢能作为国家大力发展的终极清洁能源，氢能产业作为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公司认为未来该产业前景极为可观。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8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向上海舜华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关于签订投资合作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

综合上述，公司将牢牢把握行业发展大机遇，做好主业营销拓展，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加快应收账款回收，推进产能优化，加强降本增效，积极优化资本结构，挖潜盈利增长点，多措并举，力争全年业绩突破历史水平，实现新高。

公司对长期关注和支持开尔新材发展的广大股东和朋友表示衷心感谢，并表示诚挚的歉意。公司将根据业绩具体实现情况及信息披露相关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其他事项

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数据将在 2019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咨询方式：

电话：0579-82888566

传真：0579-82886066

邮箱：stock@zjke.com

特此公告。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